

招标文件澄清

致：各投标单位

现对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数字经济产业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、
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（招标编号：FQ141112202107310031）招标文
件，作如下澄清：

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.4.1 投标人资质条件、能力、信誉中，财
务要求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

相关修改按此执行，其余不变，特此通知！

山西润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2021 年 08 月 09 日



招标文件澄清签收单

山西润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发来的《招标文件澄清》我公司已收到。该通知内容清楚，字迹清晰，我公司有充分时间对相关要求做出响应，并对相关要求全部予以承认，如在招标过程中有任何误解和忽略而导致的损失，由我公司自行负责并不会就此原因投诉，特此声明！

□

投标单位全称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